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送达方式发出。

2. 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6年8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的出席人数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

4. 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：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会议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。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请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会议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8月10日